作文评改

今天聊昨晚的微作文《我的新同桌》。

第一个问题：丁老师为什么要出“我的新同桌”这个题，而不是“我的同桌”呢？金诺说，要我们写刚刚认识的同桌。这个理解是不错的。有没有其他意味呢？由“新”自然可以联系”到“旧”。这里写作的重点是刚刚认识的，刚刚遇到的同桌，是不是不可以写曾经的同桌呢？可以，怎么着写？对比着写！我们的思维需要打开。很可惜昨天的习作中没有这样写的。

审题是必须过的关。多少孩子的作文**死**在审题上。

第二个问题，还是接着上一次来讨论，如何解决文章中的冗余赘述芜杂的弊病。

以姜苏的习作为例。

我们班人数不多，52人，但同学们的个性都很鲜明。像水里的稻苗一样，虽然都是稻苗，却各不相同，都有自己的独特之处。我的同桌——蒋雯怡。

她留着一头干净利落的长发。两颗大眼睛里好像镶着两颗蓝色的宝石。她有一张小嘴儿，笑起来，会露出她的两颗看门的大门牙。

她会写一手好字，在她笔下的字，栩栩如生，刚劲有力，她写的字，每一个字上都会有老师留下的红圈圈。

这就是我的同桌，我独特的新同桌——蒋雯怡。

就看第一小节。“我们班人数不多，52人，但同学们的个性都很鲜明。像水里的稻苗一样，虽然都是稻苗，却各不相同，都有自己的独特之处。”为了引出“我的同桌——蒋雯怡。”还有啥作用？冗长，完全可以删除。

我的改文：

我的新同桌——蒋雯怡。

她留着一头干净利落的长发。两颗大眼睛里好像镶着两颗蓝色的宝石。她有一张小嘴儿，笑起来，会露出她的两颗大门牙。

她会写一手好字。在她笔下的字，刚劲有力，她写的字，每一个字上都会有老师留下的红圈圈。

这就是我的同桌，我独特的新同桌——蒋雯怡。

自己的改文：

那个留着一头乌黑的长发，有着两颗蓝宝石般的眼睛，笑起来嘴角上扬，两个眼睛眯成了一条缝，特可爱。这就是我的新同桌——蒋雯怡。

她有一手好字，刚劲有力。她的字儿总能在老师那儿获得一个又一个红圈圈，跟她做同桌，我的亚历山大呀！但愿有一天，我的字能跟她比较比较。

我很喜欢她，我的新同桌。

很显然，自己的改文更加聚焦，更加凸显这位新同桌的个性。

第二例子是吴傲天一组：

吴傲天原文：

小学生活已经结束了，我踏入了新的学校，校园比我想象的还要美，绿草如茵的操场，窗明几净的教室，天真烂漫的同学，和蔼可亲的老师……

开学已经有十几天了，我与我的同桌陶嘉诚成了无话不谈的好朋友。

浓浓的眉毛下镶嵌着两颗宝石般的大眼睛，长的高而壮实，十分容易相处。

他乐于助人，当别人向他借东西时，他总是有求必应；他也很幽默，当我疲倦时，他讲的笑话总能把我逗笑。他的书法还有待提高。

这就是我的新同桌。

开头文字很干净，但还是扯远了。删除。

第二小节直接作为开头？还可以完善。

原文：

开学已经有十几天了，我与我的同桌陶嘉诚成了无话不谈的好朋友。

改文：

我的新同桌是陶嘉诚，开学才十几天，我们就已经成了无话不谈的朋友。

思考这样改有什么好？

第三段的肖像描写：

浓浓的眉毛下镶嵌着两颗宝石般的大眼睛，长的高而壮实，十分容易相处。

思考：“浓浓的眉毛下镶嵌着两颗宝石般的大眼睛，长的高而壮实”与“十分容易相处”似乎不搭。

修改：

“浓浓的眉毛下镶嵌着两颗宝石般的大眼睛，长的高而壮实”可以接一句：（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）

浓浓的眉毛下镶嵌着两颗宝石般的大眼睛，个儿高而壮实，真帅啊！（酷酷的！）

从眼前的模样，走向内心的感受！

还可以怎么体现出“容易相处”呢？

改文：

他长的高而壮实，浓浓的眉毛下镶嵌着两颗宝石般的大眼睛，一笑起来，嘴角上扬，憨憨的。

再往下看，还写了他的助人为乐，写了他的幽默，还写到他的书法。这三个内容比较，哪一个更能突出陶嘉诚的个性呢？

助人为乐，大家都写到了。幽默更好。陶嘉诚看起来憨憨的，其实很幽默：

他长的高而壮实，浓浓的眉毛下镶嵌着两颗宝石般的大眼睛，一笑起来，嘴角上扬，憨憨的。其实，他可幽默了。当我疲倦时，他讲的笑话总能把我逗笑……

取舍之间，抓重点。

陶嘉诚：《我的新同桌》

告别了六年的小学时光，迎来了新的中学生。相见即是有缘，我和吴傲天成为了新同桌。

吴傲天是个乐于助人的男孩，十分善解人意，需要某样东西的时候立马借给我用。他很喜欢黑色，开学十几天了，几乎每天都是，黑色的衣服，黑色的裤子和一双运动鞋。他为人很和善，很容易相处。有什么开心的事都和我分享。

以后的一切都让我很期待，但现在还要和我新同桌，一起努力学习。

开头还可以更干净：

相见即是有缘，我和吴傲天成为了新同桌。

一句“相见即是有缘”，多好啊！

第二部分写吴傲天的喜欢“黑色”，是不是可以与他的皮肤“白”联系呢？

我们总习惯于着力于眼前的一个点，怎么来打开心灵，让眼前的景、事、人，经过心的过滤，立体起来，丰富起来呢？

打破思维的固化，打破定势，是我们在语言运用训练中所要重视的。语言即我，语言即思维。

写眼睛，习惯了“炯炯有神”。反复提醒，不再让“炯炯有神”标签化。这次只出现一次。但是又有了不少的“蓝宝石。”

写心急，总是那一群蚂蚁在热锅上爬。还有更好的表达吗？

第一次写作评改课

今天两节课连上，一起讨论微写作。第一次写作评改课，还是方法的指导。两次微写作训练，应该说孩子们很努力。万事开头难！

第一篇是“我是＿＿”。先说说这个题。“我是＿＿”与“我叫＿＿”有什么微妙的区别呢？瞿天辰、滕剑炜认为就在强调个性和那种心底的自信。

这样的自我介绍可以有哪些东西可写呢？名字解读，性格，习惯，爱好，特长，外貌，优缺点，座右铭，梦想，与别人的不同……上面这些内容，怎样抓住重点呢？有的说，名字解读；有的说，特长；有的说，爱好……都不同啊！原来都可以。不同的人，可以确定不同的重点，但都要写出自己与别人不同的地方来。

第一个例文是陈沛瞿的：

图片发自简书App

让陈沛瞿先说她的写作重点，重点写开朗活泼的性格。聚焦吗？不错，二三两小节好像是重点。先看哪些句子可以去掉。“我的肤色也略显阳光。我上扬的嘴角边，带着甜甜的酒窝。”阳光的肤色与甜甜的酒窝，好像与重点不搭。有人说写开朗活泼的性格，没有必要写小时候的自由生活。瞿天辰，不赞同，理由没说清楚。曹楠也不赞同，小时候的生活是性格形成的原由。这孩子有极强的思考力，不爱笑，总是蹙着眉作沉思状，他的确是在边听边思考的。怎样捋，才使得重点突出呢？如何删改如何调整？你说我说大家说。

改文：我的童年记忆是快乐与自由的。小溪边，树阴下，田野里......都有我留下的足迹。大概正是这样自由生活造就了我开朗活泼性格。我常常嘴角上扬，发出银铃般的笑声，大家都说我是个“开心果”。

第二个例子是陈思嘉的：

问题很明显，在哪里呢？哦，第二小节是说“我的性格比较开朗”怎么说到名字的解读呢？怎么改？

改文：我叫陈思嘉。这个名字是爸爸妈妈给我起的。随着爸爸姓陈。单独理解，＂思＂的意思是思考，＂嘉＂的意思则是真诚的，美好的,幸福的。它寄托着父母对我的美好祝愿。连起来就是希望我用自己的思考和行动去得到别人的尊重和喜爱。

不错。再读读，语言不干净，把多余的字词洗掉。

改文 ：我叫陈思嘉。这个名字是爸爸妈妈给我起的。我随爸爸姓陈，＂思＂的意思是思考，＂嘉＂的意思则是真诚的，美好的,幸福的。它寄托着父母对我的美好祝愿，希望我用自己的思考和行动得到别人的尊重和喜爱。

自己读第三小节，哪一个句子读起来舌头转不过来呢？“我就是主持黑板报的呢！”舌头转不过来的地方肯定有问题。

改文：我还是一个喜欢画画的小姑娘。上小学时，我就是黑板报的主持人呢！黑板报上的插图，大多是我的手笔。周末，我还会去上素描兴趣班，虽然累，但很充实。

第二次的微写作训练题目是“那一句话”。

无情无义无趣无味，是通病，所谓的“不说人话”。脑袋被格式化了，先读了几篇，开头结尾雷同的习作，感受这种问题。

第一个例子是姜苏的，我昨天整理时已经做了修改。但是，还是问题很多。还是先读，先说那些话是多余的。

图片发自简书App

走在放学路上，我多么希望永远走不到家呀！到家了，看见妈妈那一张慈祥的脸，我编的那些谎言都飞到九霄云外了！我低了头，对妈妈说：“这次语文我只考了89.5！”妈妈摸了摸我的头说，“孩子，这次考砸了没关系，记住学习是为自己学的。”

回到生活场景，让人物对话更加自然。再洗：我低着头，“妈妈，这次语文我只考了89.5！”妈妈摸了摸我的头，“这次考砸了没关系，记住学习是为自己学的。”

哪里可以处理得更生动，不板着脸说话呢？结尾部分怎样更有意味。

原文：我回到书房，眼睛模糊了，看见妈妈忙碌的背影，我决定从现在开始要好好学习！

改文：回到书房，我眼睛模糊了，看见妈妈忙碌的背影，耳边又一次响起了妈妈的那句话——学习是为自己学的。

有了情境，有了细节，还有了点题和呼应。

看开头，哪些是“正确的废话”？

原文：在你的记忆深处，每个人都会有让你印象深刻的一句话。学习是为自己学的！也许会有人认为这句话是老师说出的，其实这句话是我妈妈对我说的。

改文：学习是为自己学的！也许会有人认为这句话是老师说出的，其实这句话是我妈妈对我说的。

陶徐然：在我的心里，有一句话印象深刻，那就是妈妈对我说的——学习是为自己学的。

第二个例子是陈默凡的：

图片发自简书App

这文字看起来没毛病，结构完整，中心突出。

最大亮点：

她皱着眉,瞪着我,像要把我吃掉一样，还拍了一下桌子,大声问道:"我有没有和你说规矩?"我委屈的放下了筷子。生动的细节，神态、动作、语言调动很完美。

“委屈”概括性过强，可以具体描写。

可是怎么读怎么别扭，选材的稚化稚化！警惕！